

2016 年度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部门决算

一、部门主要职能

新兴县水台镇党委、政府设 5 个内设机构，事业单位设置 3 个中心列入决算编制。

主要职责：镇党委是中国共产党的基层组织，是本辖区范围内各项事业的领导核心，镇人民政府是镇级国家行政机关，其职责是：

（一）根据新兴县主体功能区规划，水台镇属优先开发区。发展目标：成为全县两个优化开发区之一，加快构建“新型工业、生态旅游、现代农业”三大区域发展格局，东北部的良田、布冷、石龙岗、布茅和杜村规划建设新的工业园区，作为新成工业园的东部园区进行一体化管理，打造全县东部工业增长极；发展以禽畜养殖、水果、花卉为主导的新型农业，成为现代农业集聚区；发展以金水台温泉和水台林场为主体的现代旅游和健康休闲产业，打造东部旅游文化产业服务基地。

（二）执行本级党的代表大会、人民代表大会的决议以及上级党委、国家行政机关的决定和命令，发布决定。

（三）宣传贯彻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抓好本行政区域内党的建设，选拔和培养基层干部，抓好基层党员干

部的教育、管理和监督，团结全镇党员干部和群众，全面完成党和国家下达的各项工作任务。

（四）制定和执行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管理本行政区域内的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体育事业和财政、民政、公安、武装、司法、人口和计划生育等行政工作。

（五）维护社会治安秩序，搞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保障宪法和法律赋予公民的各种权利，调解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和群众来信来访，处理法律规定的其他事项。

（六）保护各种经济组织的合法权益，致力促进本行政区域经济的发展。

（七）负责村镇和国土规划，着力改善宜居环境，全面推进新农村建设。

（八）履行授权下放、委托行使的行政许可、综合执法和其他行政管理权职责。

（九）办理上级党委、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根据上述职责，镇党委、政府设 5 个内设机构。

（一）党政办公室（挂人大办公室牌子）。负责文件、材料的起草和会议组织及有关决议的落实、督办，承办纪检、监察、组织、人事、宣传、统战、武装、民宗、工会、共青

团、妇联和人大等日常工作。负责设立两大工作平台：两代表一委员工作站，为辖区各级党代表、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履行职责、联系群众的工作平台；行政综合执法队，为代表镇政府履行通过授权、委托所赋予镇级行政综合执法职责的机构。

（二）宜居办公室。负责国土资源管理、村镇规划建设、生态环境保护、绿道建设、旧村改造、环境整治、农村生活设施等新农村建设管理工作，推动农村社区建设，协调镇、村基础设施和公用事业的建设管理，推进城乡一体化建设。

（三）农业和经济办公室（挂安全生产管理办公室牌子）。负责经济发展、招商引资、经济管理、财政预决算、生态旅游、特色旅游的开发等管理工作；负责安全生产、市场监管、防火防汛防疫工作；负责信用村建设、金融、扶贫工作；负责农村水利建设、农业生产发展、畜牧渔业特色养殖、农村土地流转、林权改革、林业发展、农民专业合作社等经济组织、各类支农惠农资金的管理、上级政府支农惠农项目的具体实施、上级支农惠农政策宣传等。

（四）社会事务服务中心（挂人口和计划生育办公室、人口和计划生育服务中心、文化服务中心牌子）。负责教育、科技、文化、卫生、体育、广播电视、统计、民政、劳动保障、新型农村合作医疗、社区等公用事业工作；负责贯彻执行有关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的方针、政策、法规，落实计划

生育任务，完成人口计划指标，促进人口与经济社会协调发展。

（五）综治信访维稳中心（挂综治办公室、信访办公室牌子）。负责政法、社会治安综合治理、维护社会稳定工作；承办信访、综治等日常工作；协助党委、政府组织、协调、督促、指导区域内部、单位和广大群众开展综合治理、维护稳定和平安创建等工作；统一受理调解处理各类矛盾纠纷和群众来信来访等。

镇党的纪律检查委员会机关、人民武装部按有关规定设置，工会、共青团、妇联等群众组织按有关章程设置，具体工作由有关综合性办公室或配备专（兼）职人员承担，相关人员的待遇按照国家和省的规定执行。镇党政办公室配专职干部承担镇人大日常工作。

事业单位设置 3 个中心。

（一）农村土地流转服务中心。负责提供农村土地承包管理法律法规、农村土地流转工作政策咨询，收集、整理和保存土地承包流转档案资料；建立土地流转信息服务平台，搜集和发布土地流转信息，提供土地流转中介服务；指导和督促土地流转双方签订土地流转合同，负责土地流转合同登记、变更、备案，审核流转报告，提供规范的土地流转合同文本，监督土地流转合同的履行；指导村级土地流转信息员的业务工作；调处农村土地承包纠纷，维护双方当事人合法

权益。

（二）农村劳动力服务中心。负责镇农村劳动力就业的管理服务，制定工作计划并组织落实；摸清镇农村劳动力底数，收集汇总求职人员和就业人员的基础资料；组织镇服务农民就业的工作人员业务培训；制定镇培训计划，组织开展专项劳动职业技能培训；开展就业跟踪服务，协助办理社会保险手续。

（三）农业发展服务中心。负责为农村和农业经济发展提供综合服务，推广普及农、林、牧、渔业科技知识，为农、林、牧、渔业发展提供信息、技术服务；负责农机、农技的培训管理工作；承担水利、镇村道路等基础建设的服务工作；开展农、林、牧、渔业的开发、利用、保护和病虫害防治的服务工作；开展计划生育的宣传教育，经常性的上环、查环等节育技术服务、避孕药具的发放管理，计划生育统计、调查、信息管理、生殖保健、业务培训等综合服务工作；组织开展文化宣传、文化服务、文体活动，搜集、整理民族民间文化艺术遗产，做好文物的保护工作，指导村（居）文化工作。

以上三个中心为股级建制，属公益类事业单位，人员经费列入县财政核拨。

三、部门决算表格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公开01表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5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633.16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16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17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19	
六、其他收入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74.62
	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	11.23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40.74
	9			23	
本年收入合计	10	757.45	本年支出合计	24	759.76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11		结余分配	25	
年初结转和结余	12	2.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6	
	13			27	
合计	14	759.76	合计	28	759.76

收入决算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公开02表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757.45	757.4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0.85	63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0.85	63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30.85	630.85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3	11.23					
21005	医疗保障	11.23	11.2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	1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计		759.76	759.76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633.16	633.16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633.16	633.16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633.16	633.16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1.23	11.23				
21005	医疗保障	11.23	11.23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11.23	11.2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单位：万元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57.4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5	633.16	633.1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16			
	3		三、国防支出	17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18			
	5		五、教育支出	19			
	6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0	74.62	74.62	
	7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21	11.23	11.23	
	8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2	40.74	40.74	
本年收入合计	9	757.45	本年支出合计	23	759.76	759.7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10	2.31	年末结转和结余	24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1	2.31		25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2			26			
	13			27			
合计	14	759.76	合计	28	759.76	759.7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和 结余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转	项目支出 结余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合计	2.31	2.31	0.00	757.45	757.45	0.00	759.76	759.7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31	2.31	0.00	630.85	630.85	0.00	633.16	63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 政府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2.31	2.31	0.00	630.85	630.85	0.00	633.16	63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10301 行政运行	2.31	2.31	0.00	630.85	630.85	0.00	633.16	633.16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0.00	0.00	0.00	74.62	74.62	0.00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74.62	74.62	0.00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0.00	0.00	0.00	74.62	74.62	0.00	74.62	74.6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0.00	0.00	0.00	11.23	11.23	0.00	11.23	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 医疗保障	0.00	0.00	0.00	11.23	11.23	0.00	11.23	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100501 行政单位医疗	0.00	0.00	0.00	11.23	11.23	0.00	11.23	11.2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0.00	0.00	0.00	40.74	40.74	0.00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0.00	0.00	0.00	40.74	40.74	0.00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0.00	0.00	0.00	40.74	40.74	0.00	40.74	40.74	0.0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06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本级）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60.5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70.62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2.04			
30101	基本工资	263.97	30201	办公费	17.09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2	津贴补贴	239.97	30202	印刷费	0.5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2.04			
30103	奖金	38.56	30203	咨询费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8.00	30204	手续费	0.2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5	水费	0.46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07	绩效工资	0.00	30206	电费	8.09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0.00	30207	邮电费	1.95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0.00	30208	取暖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26.60	30211	差旅费	5.04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61.13	30213	维修（护）费	3.54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4	租赁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3.50	30215	会议费	3.14	31020	产权参股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16	培训费	1.3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3.76	304	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07	医疗费	11.23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401	企业政策性补贴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402	事业单位补贴	0.00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403	财政贴息	0.00			
30310	生产补贴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499	其他对企事业单位的补贴	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40.74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7	债务利息支出	0.00			
30312	提租补贴	0.00	30228	工会经费	0.00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313	购房补贴	0.00	30229	福利费	0.00	30707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314	采暖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40	399	其他支出	0.00			
30315	物业服务补贴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9906	赠与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7.12						
	人员经费合计	687.10		公用经费合计				72.6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部门：新兴县水台镇人民政府												单位：万元	
2016年度预算数						2016年度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2.16	0	8.4	0	8.4	3.76	12.16	0	8.4	0	8.4	3.76		

注：2016年度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增加 34.56%。

2.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759.76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类）支出 633.16 万元，占 83.34%；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4.62 万元，占 9.82%；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支出 11.23 万元，占 1.48%；住房保障（类）支出 40.74 万元，占 5.36%。

3.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16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597.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759.7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7.16%。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其中：

①一般公共服务（类）财政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465.66 万元，支出决算为 633.1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5.97%。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 2016 年基本工资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②社会保障和就业（类）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 62.3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9.7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变动及 2016 年离退休费标准调整，支出相应增加；二是部分支出年初未申请财政拨款预算，而是按规定通过使用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资金解决。③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类）

医疗保障（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19.9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6.38%。④ 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32.56 万元，支出决算为 40.7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12%。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变动及 2016 年住房公积金基数调整，支出相应增加。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759.76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687.1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退休费、医疗费、奖励金、住房公积金；公用经费 72.66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6 年“三公”经费决算数为 12.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8.4 万元，公务接待费 3.76 万元。

2016 年“三公”经费比 2015 年增加 0.16 万元，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无变化、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无变化、公务接待费增加 0.16 万元。公务接待费增加的原因是人数

有变动。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财政预算管理要求，组织对 2016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但目前我单位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包括：

（一）机关运行经费。

2016 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72.66 万元（与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车辆经费之和保持一致），其中办公费 17.09 万元、印刷费 0.5 万元、手续费 0.24 万元、水费 0.46 万元、电费 8.09 万元、邮电费 1.95 万元、接待费 3.76 万元、差旅费 5.04 万元、维修（护）费 3.54 万元、会议费 3.14 万元、培训费 1.3 万元、办公设备购置 2.04 万元、其他经费 17.12 万元、车辆运行经费 8.4 万元。

（二）关于政府采购支出说明

各预算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2017 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关于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各预算部门应当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截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4 辆，其中，一般公务用车 4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环卫工作；单位价值 200 万元以上大型设备 0（套）。

（十）名词解释。对公开的 8 张附表中所有有发生金额的名词都应当进行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中央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2、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的刊物发行收入，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中国资产评估协会、中国国债协会、中国会计学会收取的会费收入等。

3、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如：中国财政杂志社广告收入等。

4、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是按规定动用的售房收入、存款利息收入等。

5、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

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 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6、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7、一般公共服务(类) 财政事务(款) 行政运行(项)：指财政部行政单位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包括财政部本级、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财政部国库支付中心、世界银行贷款项目评估中心、财政部关税政策研究中心、财政部干部教育中心、财政部财政票据监管中心，下同) 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行、开展日常工作的基本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指财政部离退休干部局统一管理的部机关离退休人员的支出，以及财政部驻各地财政监察专员办事处离退休人员的支出。

9、住房保障(类) 住房改革支出(款) 住房公积金(项)：指按照《住房公积金管理条例》的规定，由单位及其在职职工缴存的长期住房储金。该项政策始于上世纪九十年代中期，在全国机关、企事业单位在职职工中普遍实施，缴存比例最低不低于5%，最高不超过12%，缴存基数为职工本人上年工资，目前已实施约20年时间。行政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公务员职务工资、级别工资、机关工人岗位工资和技术等级(职务)工资、年终一次性奖金、特殊岗位津贴、艰苦边远地区津贴，规范后发放的工作性津贴、

生活性补贴等；事业单位缴存基数包括国家统一规定的岗位工资、薪级工资、绩效工资、艰苦边远地区津贴、特殊岗位津贴等。

10、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建设单位按规定应交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11、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12、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13、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14、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15、“三公”经费：纳入中央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中央部门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

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16、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它费用。